

中标通知书

建安政采公字(2026)26号

招标人	许昌市建安区五女店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许鄆快速通道绿化管养项目五女店镇段		
中标人	许昌隆源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大写): 贰佰伍拾玖万伍仟捌佰捌拾叁元伍角 (小写): 2595883.50 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服务期3年
招标代理机构	许昌安信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人(盖章)	见证单位		
			
2026年09月29日	2026年09月29日		

道路绿化管养项目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全称）：许昌市建安区五女店镇政府

乙方（中标人全称）：许昌隆源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许鄢快速通道绿化管养项目五女店镇段招标编号为建安政采公字〔2026〕26号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许鄢快速通道绿化管养项目五女店镇段合同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一、管养范围

乙方负责许鄢快速通道五女店镇段两侧绿化带的绿化管养，管护面积 250810 平方米。

二、管养内容

乙方负责管养范围内绿化带内各类苗木的管护。管理内容包括：

- （1）修枝整型，保持花草树木生长美观旺盛、乔木造型优美；杂草清除；
- （2）浇水，保证花草树木有足够的水分；
- （3）病虫害防治；
- （4）降尘、打孔松土；
- （5）绿化设施维护等项目。

三、管养标准

乙方对管养范围内植物进行绿化养护，须达到二级以上养护标准。

(1) 园林植物达到：

①生长势正常：生长达到该树种规格的平均生长量。

②叶子正常：叶色、大小、薄厚正常；较严重黄叶、焦叶、卷叶、带虫尿虫网灰尘的株数在 2% 以下；被啃咬的叶片最严重的每株在 10% 以下。

③枝、干正常：无明显枯枝、死杈；有蛀干害虫的株数在 2% 以下（包括 2%，下同）；介壳虫最严重处主枝主干 100 平方厘米 2 头活虫以下，较细枝条每尺长一段上在 10 头活虫以下，株数都在 4% 以下；树冠基本完整：主侧枝分布均称，树冠通风透光。

④草坪内杂草控制在 20% 以内；生长和颜色正常，不枯黄；每年修剪暖地型二次以上，冷地型 10 次以上；基本无病虫害。

(2) 绿地内无死树，树木修剪基本合理，树形美观，能较好地解决树木与电线、建筑物、交通等之间的矛盾。

(3) 绿化生产垃圾做到日产日清，绿地内无明显的废弃物，能坚持在重大节日前进行突击清理。

(4) 无较重的人为损坏。对轻微或偶尔发生难以控制的人为损坏，能及时发现和处理。

(5) 绿地、草坪内无堆物堆料、搭棚或侵占等；行道

分钟内安排人员到达工作岗位。

3、乙方应严格按照绿化养护专业技术规范标准管护，及时落实修剪、病虫害防治、浇水、施肥、保洁等作业，实行全天候保洁，保证绿地清洁、植物正常生长，确保管护质量。

4、管养期间，乙方应做好绿化管养施工的安全生产工作，如发生人身伤亡或机械用电等各类安全事故，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或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二) 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负责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与乙方有关的具体事宜，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各方面的关系。

2、甲方负责组织对乙方日常绿化养护工作进行定期不定期抽查，督促养护单位按要求完成绿化养护、保洁、设施维护维修等各项管理工作。

3、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管养费用。

4、行使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七、其它事项

1、甲方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一式8份，甲方4份，乙方4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合同期间，如发生异议，双方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树树干无明显地钉栓刻画现象，树下无影响树木养护管理的堆物堆料、搭棚、圈栏等。

四、管养期限

管养期限为三年，自 2026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9 年 9 月 29 日止，乙方接管绿地管养任务前，双方对管养区域内情况进行普查统计，缺株部位由甲方负责协调移交单位完成补栽。管养期间如因绿化规划变更及出现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绿化死亡或损失，由甲方负责绿化补植及相关费用。如因乙方管养不到位，造成植物死亡，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管养费用及支付方法

三年管养费用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玖万伍仟捌佰捌拾叁元伍角（¥2595883.5 元），中标单价为 3.45 元 / 平方米 / 年。合同生效后，服务期内的管养费用甲方每年分两次支付给乙方，服务期结束后 30 日内付清余款。

六、权利及义务

（一）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管养期内履约内容包括修枝整形、浇水施肥、降尘、打孔松土、绿化设施维护及病虫害防治等项目。

2、乙方管养负责人在管养期间应保持通讯畅通，甲方组织召开会议或通知临时任务，一个小时内没有特殊原因必须赶赴现场。迎接检查或甲方部署临时任务时，乙方必须 30

4、如有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李延峰

2026年 10月13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安绍山

2026年 10月13日